

## 2018年輕艇(龍舟)國家代表隊選拔賽 競賽規程

- 一、 目的：遴選適任優秀教練及選手，參加亞運會及亞錦賽，爭取最佳成績以達預期目標。
- 二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南投縣政府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
- 四、 承辦單位：南投縣體育會輕艇委員會
- 五、 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3 日至 15 日(星期五~星期日)，共計三日。
- 六、 地點：南投縣日月潭月牙灣水域
- 七、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3 月 9 日下午 17:00 止
- 八、 資格：選手必須先完成本會 107 年選手登記註冊，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各隊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
- 九、 組別與項目：

組別/項目		1000M	500M	200M
男子組	12 人級小龍舟	V	V	V
女子組			V	V
混合組			V	V

### 十、 日程：

日期	時間	比賽項目	備註
4 月 13 日 星期五	14:00-18:00	驗槳	
	14:00-15:00	各單位報到	
	15:00-17:00	技術會議暨抽籤	
4 月 14 日 星期六	08:00-11:30	1000 公尺預賽、複賽、半決賽	依據 2018 年 亞運會採 IDBF 賽制
	13:00-16:30	1000 公尺決賽 500 公尺預賽、複賽	
4 月 15 日 星期日	08:00-11:30	500 公尺半決賽、決賽	
	13:00-16:30	200 公尺預賽、複賽、半決賽、決賽	

※ 遴選時間流程得由主辦單位依實際報名隊伍及狀況調整，並於領隊會議上公告。

### 十一、 辦法：

- (一) 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龍舟協會最新審定之國際龍舟競速規則(2017年)；如規則解釋有爭議，以英文版為準。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，則依仲裁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
- (二) 制度：採用四-六直道競速場地(視實際報名狀況而定)。
- (三) 分組辦法：以抽籤排定出發順序。
- (四) 器材設備：船艇由主辦單位提供，划槳可自備，惟須符合 IDBF202a 規範方得使用。
- (五) 男子組需以相同隊名及隊員兼項報名參加 1000、500 及 200 公尺等三項距離。
- (六) 女子組及混合組需以相同隊名及隊員兼項報名參加 500 及 200 公尺兩項距離。

### 十二、 教練團遴選：

- (一) 資格條件：必須持有輕艇或龍舟國家級教練證。

(二) 遴選方式：由決選賽各組總冠軍隊教練擔任之。

### 十三、選手遴選：

(一) 資格條件：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實際參加本次比賽。

(二) 遴選方式：

1. 各項組別積分總和最高者取得 ACC 亞洲龍舟錦標賽代表隊資格。

2. 男子組及女子組積分總和最高者同時取得 2018 亞洲運動會代表隊資格。

註：女子組需於 2018 年 ACC 亞錦賽取得亞運參賽資格。

3. 代表隊當然選手未報到者則視同棄權，以該決選賽事各組總成績第二名隊伍依序遞補之。

(三) 積分方式：第一名至第六名依序是 7, 5, 4, 3, 2, 1。積分若相同，則男子組以 1000 公尺、女子組及混合組以 500 公尺名次為比序依據。

### 十四、報名內容及相關規定：

(一) 選手均需年滿 14 歲以上。

(二) 男子組：槳手需為男子，舵手及鼓手無性別限制。

(三) 女子組：皆為女子。

(四) 混合組：至少要有 4 名槳手相同性別。

(五) 報名人數：每隊可報名教練 2 人、選手 14 人，共 16 人。

(六) 隊員只能報名一個隊伍，不可同時報名兩個隊伍以上。

### 十五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 選手需符合 IDBF 最新版國際規則規範年齡計算方式方得報名。

(二) 選手報名費：每隊新台幣 3,000 元整，請於報名時繳交。

(三) 賽會期間本會將為參賽之選手投保公共意外險。

(四) 報名表請填妥並於 107 年 3 月 9 日前以 E-mail 傳送，報名費請以匯票或匯款方式繳交，合作金庫銀行 (006) 北新分行，帳號：5333-717-500781，戶名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，匯款後請來電 (信) 告知，電話：(02) 2918-5151。未完成報名費繳交者，視同未報名。 聯繫人：黃秋譯 小姐，TEL：02-29185151  
E-mail：tpedragon@yahoo.com.tw

### 十六、申訴抗議：

(一)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，應於比賽檢錄前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向仲裁委員會提出申訴提出，相關隊伍船艇離開登舟碼頭後概不受理。

(二) 其他事端由領隊或教練填寫申訴書簽章後，於成績公布後 30 分鐘內向仲裁委員會提出，並繳交 5,000 元保證金。仲裁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之判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，否則不予以退還。

十七、技術會議：南投縣日月潭月牙灣水域。

十八、大會相關訊息將公佈於官方網站 <http://www.taiwancanoe.com.tw/>

十九、本次規程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賽場位置：南投縣日月潭月牙灣水域

約在台 21 線 67.5K 處，經明潭隧道後就可抵達月牙灣



## 中華民國輕艇協會參加2018年第18屆亞洲運動會 輕艇TBR(龍舟)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

- 一、 依據：國家訓練中心106年12月5日心競賽字第1060006054號書函辦理
- 二、 目的：遴選適任優秀教練及選手，落實培訓工作，提升代表隊選手訓練效果，爭取最佳成績，以達預期目標。
- 三、 組織：由本會組成2018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，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集訓督導等事宜。
- 四、 選拔日期、地點：107年4月14-15日，南投縣日月潭月牙灣
- 五、 遴選組別：12人級龍舟男子組、女子組。
- 六、 教練團遴選：
  - (一) 資格條件：必須持有輕艇或龍舟國家級教練證。
  - (二) 遴選方式：以「2018年雅加達/巨港亞洲運動會輕艇TBR國家代表隊選拔賽」男女冠軍隊教練擔任。前述選拔賽之競賽規程另行公告。
- 七、 選手遴選：
  - (一) 資格條件：選手必須先完成本會107年選手登記註冊，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各隊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
  - (二) 選拔項目：男子組、女子組。
  - (三) 遴選方式：實際報名參加決選賽並獲男、女組冠軍隊伍，槳手12名，舵手1名、鼓手1名，合計14名當選代表隊選手。
  - (四) 競賽距離：參賽項目須以相同隊員兼項報名各項距離，男子組必需參加1000、500、200公尺；女子組需參加500、200公尺。
  - (五) 各項距離積分總和最高者取得代表隊資格：
    - a. 男子組冠軍同時獲得2018年亞運會代表隊及ACC亞洲龍舟錦標賽代表隊資格。
    - b. 女子組冠軍獲得ACC亞洲龍舟錦標賽代表隊資格及ACC亞洲龍舟錦標賽代表隊資格。(女子組需先取得亞運參賽資格)
    - c. 積分方式：第一名至第六名依序是7, 5, 4, 3, 2, 1。積分若相同，則男子組以1000公尺、女子組以500公尺名次為依據。
- 八、 附則：
  - (一) 入選代表隊之教練、選手，無故未能參加總集訓或違反總集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審議後，送教育部體育署備查。
  - (二) 教練、選手除名或遞補，須經本會2018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行之。
- 九、 本遴選辦法經本會選訓小組通過後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，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中華民國輕艇協會參加2018年ACC亞洲龍舟錦標賽 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遴選代表參加2018年ACC亞洲龍舟錦標賽之選手及教練，以期許締造佳績、爭取奪牌，為國爭光。
- 二、選拔日期、地點：107年4月14-15日，南投縣日月潭月牙灣
- 三、遴選組別：12人級龍舟男子組、女子組、混合組。
- 四、遴選代表隊資格及標準：參加遴選之隊伍全隊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並符合下列規定：
- 五、代表隊決選方式：
  - (一) 教練選拔方式：
    1. 必須持有國家輕艇或龍舟教練證。
    2. 冠軍隊之教練為代表隊教練。
  - (二) 選手選拔方式：
    1. 選手必須先完成本會107年選手登記註冊，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各隊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
    2. 選手組成：槳手12名，舵手1名、鼓手1名，合計14名。
    3. 競賽距離：參賽項目必須以相同隊員兼項報名參加各項距離，男子組必需參加1000、500、200公尺；女子組及混合組需參加500、200公尺。
    4. 各項距離積分總和最高者取得ACC亞洲龍舟錦標賽代表隊資格。
    5. 積分方式：第一名至第六名依序是7, 5, 4, 3, 2, 1。積分若相同，則男子組以1000公尺、女子組及混合組500公尺名次為依據
- 六、附則：入選代表隊之教練及選手，無故未能參加集訓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- 七、代表隊參賽經費由本會之教育部體育署年度補助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八、本辦法經本會107年1月20日選訓委員會開會決議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